

盱眙縣志略目錄

沿革 形勢

山川 山脈 河流

面積 疆域 氣候

戶口 戶數 男數 女數 壯丁數 男女共數

行政 組織 人員 公安 自衛組織 民間武力 壯丁隊

財政 省稅收入 縣稅收入 省款支出 縣款支出

交通 水路 陸路 郵政 電信 電話

經濟 工商 農 礦

金融 市鎮 鄉村

教育 學校 學生 學齡兒童 已未入學者

文化 益羣書報社 民衆教育館 民衆學校 新聞刊物 新生活運動

救濟 政府方面 社會方面

衛生 政府方面 社會方面

禮俗 婚禮 喪俗 葬禮 祭禮 歲時雜俗 一般狀況

現任縣長略歷



盱眙縣志略

沿革

盱眙縣在漢時卽有今名，（今治東北）屬臨淮郡，爲都尉治，後漢屬下邳國，晉置淮陵郡治縣屬焉，後廢，東晉又改盱眙縣，置考城（今治西南）直濱（今治東北陽）城（亦東北）三縣，屬盱眙郡，南北朝因之，隋俱廢，入盱眙縣，又置濟陰郡，（今治）南宋置睢陵縣，爲濟陰郡治，齊復置盱眙縣，爲盱眙郡治，北朝及梁陳皆因之，北魏改睢陵曰睢陽，爲濟陽郡治，後復曰濟陰，又置富陵縣，屬淮陰郡，齊廢，梁置東平，陽平，清河，歸義四縣，兼置高平郡治，東魏並置高平縣爲郡治，後周因之，又置朱沛，修義，安豐三郡，東魏廢郡，置朱沛縣，屬高平郡，後周省縣入高平，北齊改睢陽曰池南陵，周又改曰招義，皆屬濟陰郡，隋以盱眙縣屬江都，又改高平曰徐城，屬下邳郡，又改招義曰化明，屬鍾離郡，唐以盱眙屬泗州，又改化明曰招義，屬濠州，又置臨淮縣，（今治北）移泗州治此，五代吳南唐因之，宋改盱眙爲招信軍，又改招義曰招信縣，屬招信軍，又析臨淮置臨平縣（今治西）屬泗州，元改軍爲盱眙縣，移於今治，省招信縣入焉，又臨淮縣復爲泗州治，廢淮平，明盱眙縣仍屬泗州，省臨淮入州，清因之，民國初屬淮泗道，今屬第六行政督察區。

形勢：盱眙居長淮尾閭，濱臨洪澤湖邊，東臨天長，及江蘇省之六合，寶應高郵，南接嘉山，來安，西隔淮河與五河，鳳陽，泗縣毗連，北連江蘇省之淮陰，淮安等縣爲界，東西計長一百二十華里，南北計寬一百一十華里，舊分一百零八堡，在昔爲淮右重鎮。

山川

盱眙地居淮右，崗巒叢錯，河汊紛岐，境內山川，以淮河爲幹流，諸山均由嘉山（在嘉山縣境）而分脈，迤邐東向，綿亘數十里，倘使水利舉修，延

挹山溜，則潦可分泄，旱可引灌，雖磽确不齊，亦可以除患而興其利，故在南北朝時，有『淮南耕屯，爲天下最』之語。茲將山川之重要者，摘述如下。

山脈：一、第一山，又名南山，縣治在焉，迤東至斗山，宋以前皆目爲南山，以在淮水南也，其他名人，如米浦，張飛，何紹基等石刻多種，爲盱眙勝區，山下有玻璃泉，敬一書院舊址屬焉，內有漢代石刻孔子像，及魁像，文昌像。二、笠峯在縣治之東北，爲第一山之枕也，又名鳳坡嶺，俗稱爲風波嶺，隔淮望之，如笠比肩故也。三、東山在縣治之東，下有霧澗，（俗名澗溝渡）遶山而出，一壑迴環，兩山掩映，怪石古木中，有清泉多處，居民皆飲此水。四、龜山在治東北三十里，一名下龜山，有淮濱碑在龜山寺內，甚爲珍異，其西南隅有絕壁，下爲支祁井，相傳堯時支祁父子，傷害生靈，禹遣將戮其子孫，使庚辰鎖之山下。五、雲山在縣治

東南七十里，其陽有白龍潭，一名天井，冬夏水深五丈，久旱不乾，其陰有煬天子洞，一名雲山洞，石壁上有箭眼及手跡，相傳爲煬天子洞。六、清風山與縣治近對，因山高而風清，故名清風山，按清風山聞笛爲盱眙治中十景之一。七、上龜山在縣治西南一里，又名南五臺山，因山上有五峯，故名五臺山，崗阜嶽崎，怪石羅列，山南有招隱洞，北有歸雲洞，爲盱眙勝跡。九、寶積山在治西南三里，山半亂石中有石牀，俗名仙人牀，僅容一人臥，牀下盈尺地不生草，相傳爲仙人足跡所踐，並傳爲宋金納幣構和處，逼近淮河，風景絕佳，按寶積山落照，亦爲盱眙治中十景之一。十、浮山，一名臨淮山，在縣治西一百二十里，下有浮山洞，夏潦不能及，而冬不加高，故疑其浮也。

河流：一、淮河自河南省桐柏山發源，由五河縣經浮山東流而入境，境內各山水均流入淮河，匯入洪澤湖，蜿蜒縣境西部，大宗農產物，均賴

湖出之灘地生殖，舟楫雲集，與盱眙之鹽業上，金融上，交通上均有莫大之利益焉，惟因年代久遠，多有淤淺之處，倘能加以疏濬，則獲益更非淺鮮矣。二、女山湖在縣治西九十里發源於池河，匯桑家集，紫陽，紅廟等處山水，流至馬過咀湖，而入淮河，因產銀魚，蝦米著名，可通帆船至明光鎮，商場上多賴以運輸。三、澗溪河在縣治西南七十里，發源於白沙河，出浩灣，經舊縣而入淮河，於二十四年疏導後，平時可行小帆船，水漲時可行大量船隻，直達澗溪鎮。四、津里河在縣治西南九十里，發源於老嘉山，從小橫山等處積衆水而成，流入七里湖，而轉入淮河，該湖水產頗甚，爲盱眙教育產款之一。五、埧頭橋河在縣治東三十里，從來安縣之古城鎮發源，上游皆山澗，至埧頭橋鎮而成河，由董家渡，申家渡而入淮河。

面積

疆域：盱眙縣境，東臨天長，及江蘇省之六合，寶應，高郵，南接嘉山

四

，來安，西隔淮水與五河，鳳陽，泗縣，北連江蘇省之淮陰，淮安等縣爲界，東西計長一百二十華里，南北計寬一百一十華里，在民國十九年之前，辦理自衛時，計分城區，附城區，穆店區，埧頭橋區，都受塘區，舊鋪區，古桑樹區，蔣壩區，馬壩區，大通鎮區，崗村區，半塔集區，石龍崗區，四十里橋區，西高廟區，仇家集區，澗溪區，自來橋區，河稍橋區，津里區，戴家巷區，桑家集區，舊縣區，潘村區，紫陽區，泊崗區，古沛區，明光區，受店區，三界區，石壩區等三十一個自衛區共有一百零八堡，每區轄三五堡或一二堡不定，泊乎民國十九年以後，奉令舉辦自治，設立區公所，遂將三十一個自衛區合併爲十個自治區，計第一區轄城區，附城區，區公所設在縣城；第二區轄穆店區，埧頭橋區，都受塘區，古桑樹區，舊鋪區，區公所設在穆店鎮；第三區轄澗溪區，仇家集區，自來橋區，河稍橋區，區公所設在澗溪鎮；第四區轄西高廟區，石龍崗區，四十里

橋區，半塔集區，區公所設在西高廟鎮；第五區轄蔣壩區，區公所即設於斯鎮焉；第六區轄舊縣區，戴家營區，桑家集區，津里區，區公所設在舊縣鎮；第七區轄馬壩區，區公所即設於斯鎮焉；第八區轄潘村區，紫陽區，泊崗區，古沛區，區公所設在潘村鎮；第九區轄大通鎮區，崗村區，區公所設在大通鎮；第十區轄明光區，管店區，三界區，石壩區，區公所設在明光鎮；至二十一年嘉山縣政府成立，遂將整個之第十區，及第三區之自來橋，魯山，暨第八區之南三堡，（係查家埠堡，愛棠堡，西永興堡，爲古沛自衛區所轄。）移歸嘉山縣管轄。本縣實有九個自治區，旋於是年奉令改爲自衛區，乃就原有九區，編查保甲，計第一區管四十六保，（合組五聯保）四百七十甲，第二區管六十九保，（合組八聯保）六百九十七甲，第三區管四十七保，（合組四聯保）四百五十二甲，第四區管五十一保，（合組四聯保）五百零三甲，第五區管三十九保，（合組四聯保）四百一十二甲，第六區管三十六保，（合組四聯保）三百九十六甲，第七區管三十七保，（合組三聯保）四百甲，第八區管七十七保，（合組七聯保）七百九十甲，第九區管四十四保，（合組五聯保）四百三十三甲，總計九區，四百四十六保，（合組四十四聯保）四千五百五十三甲，嗣於二十四年奉令辦理分區設署事宜，復以原有第一區，第五區，第七區，第九區，及第二區之填頭橋，都管塘，古桑樹，合併爲第一區，區署設在縣城；以原有第三區，第四區，及第二區之穆店，舊鋪，合併爲第二區，區署設在西高廟；以原有第六區，第八區，合併爲第三區，區署設在潘村。現有面積一萬二千五百一十二華方里。

氣候：盱眙氣候，從前未有精確測記，莫能考證，洎乎民國二十年後，奉令成立城鄉雨量測驗站，始有測驗之記載。茲就二十四年份測驗記載之情形，分述如下：

- 一、一月溫度，平均四十度，雨量共七十五公厘。
- 二、二月溫度，平均四十六度，雨量共二十六公厘。
- 三、三月溫度，平均五十二度，雨量共四十三公厘。
- 四、四月溫度，平均六十六度，雨量共四十四公厘。
- 五、五月溫度，平均七十三度，雨量共八公厘。
- 六、六月溫度，平均八十三度，雨量共七十八公厘。
- 七、七月溫度，平均八十八度，雨量共二十公厘。
- 八、八月溫度，平均九十度，雨量共二十二公厘。
- 九、九月溫度，平均七十九度，雨量共一十四公厘。
- 十、十月溫度，平均六十六度，雨量共三十二公厘。
- 十一、十一月溫度，平均五十四度，雨量共九十七公厘。
- 十二、十二月溫度，平均三十六度，雨量共三十五公厘。

六

戶口

盱眙縣人口，於二十一年奉令辦理編查保甲戶口時，所得數目，分述如下：

第一區計四千七百一十六戶，男一萬二千七百七十四人，女一萬一千零一人，男女共爲二萬三千七百七十五人。

第二區計七千零九十二戶，男二萬三千一百二十人，女二萬一千九百五十六人，男女共爲四萬五千零七十六人。

第三區計四千六百五十戶，男一萬三千七百八十人，女一萬二千零三十二人，男女共爲二萬五千八百一十二人。

第四區計五千四百五十五戶，男一萬三千二百七十五人，女一萬二千四百五十二人，男女共爲二萬五千七百二十七人。

第五區計四千一百一十九戶，男一萬一千二百五十人，女一萬零五百零

五人，男女共爲二萬一千七百五十五人。

第六區計四千四百八十戶，男一萬四千四百七十八人，女一萬三千四百二十七人，男女共爲二萬七千九百零五人。

第七區計三千九百五十一戶，男一萬零八百五十二人，女一萬零四百六十六人，男女共爲二萬一千三百一十八人。

第八區計八千五百六十六戶，男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八人，女二萬三千七百二十二二人，男女共爲四萬九千五百九十人。

第九區計四千二百零九戶，男八千九百九十三人，女八千六百七十三人，男女共爲一萬七千六百六十六人。

全縣九區，合計四萬七千二百三十八戶，男一十三萬四千三百九十人，女一十二萬四千二百三十四人，男女共爲二十五萬八千六百二十四人。

七

民國二十四年冬改區設署，奉令重行編查保甲戶口，至二十五年春間完成茲將三區人口數量，分述如下：

第一區計二萬零五百二十五戶，男五萬六千九百三十三人，女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九人。男女合計爲一十一萬零二百七十二人，壯丁爲一萬九千二百三十八人。

第二區計一萬二千八百五十八戶，男四萬三千二百九十五人，女三萬八千六百一十二人，男女合計爲八萬一千九百零七人。壯丁一萬四千六百五十六人。

第三區計一萬三千二百四十六戶，男四萬零六百五十五人，女三萬六千九百零六人，男女合計爲七萬七千五百六十一人，壯丁八千六百八十二人。

全縣三區，合計四萬六千六百二十九戶，男一十四萬零八百八十三人，

女一十二萬八千八百五十七人，男女共爲二十六萬九千七百四十八人，壯丁四萬二千五百七十六人。

以上所列各數，固係就調查所得之數目編列，惟因生死，遷徙而時有異動，各有增減不同，究亦無甚出入，現正奉令辦理戶口異動登記事宜，將來戶口統計，定可得到真確數字。

行政

盱眙爲第六行政督察區轄縣之一，除天盱縣黨部，盱嘉官產墾荒局，契稅局，盱嘉菸酒稅局盱眙稽徵分所，皖北二十一縣硝磺總局盱眙分局，郵政局不屬縣地方組織者外，其純粹屬於縣行政範圍者，分述如下：

組織：屬於縣組織者，爲縣政府，及所屬之縣地方財務委員會，救濟院，並第一，第二，第三區署，至教育局已於二十五年五月一日起，奉令歸併縣政府第三科。其縣政府內設祕書室及第一科，第二科，第三科，司

法科，科之下，分設收發室，會計室，禁烟股，統計室，警佐室，賦稅經徵處，推收所，度量衡檢定分所，電話管理室，政警室，吏警隊，（辦理兼理司法傳案，送達等事），保安警察隊，監獄署，法醫室等，此外辦理特種事項，則有縣政設計委員會，水利工程委員會，及三區分會，縣倉管理委員會，及三區分會，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縣禁烟委員會，縣統計委員會，縣道路橋樑委員會，縣監所協進委員會，縣整理田賦委員會，縣術田繳費升科事務所，縣義務教育委員會，縣兒童年實施委員會，及三區分會，縣城鄉雨量測驗站，森林施業所，無線電台等；地方財務委員會設出納審核兩組，救濟院設養老孤兒兩所。

人員：縣政府設縣長一人，祕書一人，科長三人，承審員一人，科員六人，事務員五人，錄事八人，書記員一人，技士一人，督學二人，統計員一人，警佐一人，管獄員一人，法醫一人，體育指導員一人，禁烟股主

任一人，股員二人，電話管徵員一人，經徵處主任一人，徵收員五人，助理員七人，推收員五人由徵收員兼任，度量衡檢定員一人，森林施業所主任一人，政警隊長一人，政務警察四十人，吏警二十三人，保安警察隊長一人，警察二十人，縣地方財務委員會設委員長一人，委員十人，除縣政府第二科長爲當然委員外，餘聘地方公正士紳担任，並由委員中互推審核出納兩組主任各一人，另設幹事二人，雇員二人，三區區署，各設區長一人，區員二人，書記一人，錄事二人，另又將各設巡官一人及警長警士等，此外辦理特種事項各組織，多係臨時設置，因而所設人員，亦多由其他機關職員兼任，或地方士紳充任，其詳可無述焉。

公安：盱眙地方偏僻，向無公安組織，自民國十六年後，始有公安局之設置，並於各鄉鎮，設置分局，至十八年間，由民政廳委任蔣壩，明光，河稍橋，崗村等處公安分局長，其他各分局，一律裁撤，以上四局，除

九

明光因沿鐵路，商業發達，在二十一年移歸嘉山縣管轄外，其他三分局，因經費困難，旋亦陸續裁撤，僅有縣公安局，於二十二年改爲公安科，成立警士十六人，維持地方治安，至二十五年，復將公安科裁撤，在縣政府內設置警佐一人，秉承縣長，專司全縣公安事宜，並於二十五年七月起，成立保安警察二十名，至各區署，將均設巡官，警士等，專司訓練保甲壯丁隊，暨辦理保安，戶口，衛生，交通等事項，藉收警衛連繫之效。

自衛組織：盱眙地方自衛，在清季以前，從無設備，民國初年，以至十五年之階段中，縣城設有團防總局，總董由縣知事兼任，各鄉鎮設有團防分局，分局局董由各該鄉鎮士紳推選，呈由縣署，以縣知事兼總董名義加委，團丁則募土著承充，所有經費，均係就地各自籌措，因而各鄉鎮士紳，亦遂互存畛域之見，各自爲謀，終鮮實效，迨至十六年遵奉省令，改爲人民自衛團，縣長兼總團長，將全縣劃分三十一個自衛區，每區各設區

隊部，總團部內，成立特務隊四十名，各區隊部內，成立隊丁一二十名或三五十名不等，就地攤費，制度欠良，旋遵省令，改爲保衛團，原有各區隊部，改爲保衛團後備隊區團部，縣設保衛團常備隊四隊，所有槍枝子彈，均係分區攤籌，至十八年改爲警察隊，由縣成立兩分隊，槍枝經費，均係由縣統籌統支，內部組織，始較完備，二十一年遵令改爲保安隊，由縣集中，編制訓練，並直接指揮調遣，所有經費，亦由縣地方財務委員會統收統支，至是地方武力，始實行統一於縣，頓改舊觀，各區則有壯丁隊，二十四年一月，復由縣統一於區，由區保安司令部指揮調遣，是年七月又由區統一於省，凡關編制訓練，指揮調遣等事，均由全省保安司令部統籌辦理，自後地方自衛，則遵省令以各保抽調壯丁一人，在各區署內成立壯丁巡察分隊，當編組初成時，遴選具有軍事學識者三人，委充三區分隊附，加以相當訓練，而於各分隊之薪工給養等費，則以呈准在各保所收保甲經費內，每保勻出二元，以充壯丁巡察隊訓練費，由各區按月收繳縣府，發交地方財務委員會，統收統支，至是自衛力量，乃復漸臻完備。

十

民間武力：盱眙自民國十年起，匪禍頻仍，荒歉洊臻，民間困苦，不堪言狀，而以匪禍之害爲尤甚，至民國二十三年，經大軍痛勦，始告肅清，卽廣續嚴密保甲組織，地方因以救平，鄉民當匪亂猖獗時，多購辦槍枝，建築碉堡，以資自衛，計全縣共有磚礮二百八十六座，土礮一千四百六十五座，磚堡四座，土堡九百七十六座，民有槍枝，計手提機關槍二十三架，各種步槍二千一百一十三枝，駁壳槍一百六十二枝，手槍一百四十五枝，各種土造槍一千零三十一枝，其他雜槍七十六枝，以上各數，係根據二十四年調查所得填列。

壯丁隊：在二十一年奉令辦理編查保甲戶口時，全縣計分九區，編成九區隊，四十四聯隊，四百四十六小隊，至二十四年改區設署，共有壯丁

四萬貳千五百七十六人，計編成三區隊，四十四聯隊，四百四十一小隊，壯丁已受軍事訓練者，有八千一百貳十九人，未受軍事訓練者三萬四千四百四十七人。

財政

盱眙各項收入，屬於省稅方面者，分述如次：

田賦：全縣民田原額折徵洋七萬一千貳百零四元零零七厘，二十二年劃歸嘉山縣洋一萬四千七百九十一元六角八分一厘，同年增入衛賦改民升科洋九百三十三元四角七分九厘，合計現有民衛田畝額征洋五萬七千三百四十五元八角零五厘。原荒民畝折征洋九千八百零貳元九角四分，二十二年劃歸嘉山縣洋三千七百八十貳元八角四分五厘，現有民荒折征洋六千零貳十元零零九分五厘。原有民田熟畝額徵洋六萬一千四百零一元零六分七厘，二十二年劃歸嘉山縣洋一萬一千〇〇八元八角三分六厘，（內有鐵路

十一

緩征洋一四八·三一九）同年增入衛賦改民升科洋九百三十三元四角七分九厘，現有民田熟畝額征洋五萬一千三百二十五元七角一分。

又全縣衛田原額折征洋三萬八千八百一十二元六角〇六厘，二十二年劃歸嘉山縣洋四千八百一十六元一角五分二厘，同年改升民田註銷洋九百三十三元四角七分九厘，現有衛田額畝折徵洋三萬三千〇六十貳元九角七分五釐。原額衛荒折徵洋一萬三千三百一十元〇六角〇七釐，二十二年劃歸嘉山縣洋貳千二百八十八元九角〇三厘，二十三年新墾成熟額徵洋五百六十二元六角〇三釐，現有衛荒折徵洋一萬〇四百五十九元一角〇一釐，原有衛田熟畝額徵洋二萬五千四百六十四元〇七分三釐，二十二年劃歸嘉山縣洋二千四百八十九元三角二分三釐，（內有鐵路緩徵洋一·八〇八）同年改升民田註銷洋九百三十三元四角七分九釐，二十三年增入新墾荒田熟額折徵洋五百六十二元六角〇三釐，現有衛田熟畝額徵洋二萬二千六百〇三

元八角七分四厘。

又全縣灘租原額折徵洋四千四百二十四元七角六分五厘，二十二年劃歸嘉山縣洋三百五十二元三角八分二厘，現有灘租額畝折徵洋四千〇七十二元三角八分二厘。荒田無，熟田數與額畝數同。

總共全縣現有民衛灘租額畝折徵洋九萬四千四百八十一元一角六分二厘，荒畝折徵洋一萬七千〇四十一元七角九分九厘，熟畝額徵洋七萬八千〇〇一元九角六分六厘，內有短額洋一萬二千七百元〇〇九角五分七厘，此項短額據土人傳云，因洪楊兵燹，魚鱗冊籍遺失，業戶以多報少，田糧不符，致有短缺，將來辦理土地陳報，實行清丈，即可完全查出，現計實有熟額洋六萬五千三百〇一元〇〇九厘，向由縣府造串徵收，（現由賦稅經徵處主辦）如遇水旱偏災之年，即據情報請省政府派員會同履勘，按照災情輕重，減征額數。

十二

契稅：全年額徵洋一萬六千二百元，原係縣府徵收，二十三年五月，改設契稅局辦理，由省契稅整理處委任縣長兼任局長，同年十月改委專任局長徵收，縣府僅負協助之責。

營業稅：全年額徵洋三千六百元，始於二十年啓徵，由財政廳派員設局徵收，二十一二三三年，曾由縣府兼辦，嗣併歸地方稅局征解，二十五年五月地方稅局裁撤，奉令由縣府經徵處接徵。

菸酒牌照稅：全年額征洋一千四百四十元，始由菸酒公賣局嗣改印花菸酒稅局，設立菸酒稅稽征分局征收，二十三年秋，改歸地方稅局辦理，二十五年五月地方稅局撤銷，奉令由縣府經征處接徵。

牙帖捐：全年額徵洋七千三百四十四元，始於民國二年由縣府起徵，二十三年九月併歸地方稅局徵收，二十五年五月改由縣府經徵處接徵。

牲畜稅：全年額徵洋二千二百一十元，始於民國四年由縣府起徵，二

十年及二十三年均招商包辦，由廳委任設局徵收，二十四年五月併歸地方稅局征收，二十五年五月改由縣府經征處接征。

屠宰稅：全年額徵洋貳千一百七十貳元，徵收之沿革，與牲畜稅同。

上列各稅，二十三年九月組織地方稅局，奉令先將營業稅、菸酒牌照稅、牙帖捐、三項接辦，其牲畜稅因包商期限未滿，至二十四年五月始行接收，二十五年五月裁局改科，田賦雜稅，統由縣府經徵處接徵。

財賦各項收入，屬於縣稅方面者，分述如次：

田賦各項：年額徵自治附加洋七千七百七十六元，財務附加洋六千四百八十元，教育附加洋八千六百三十九元，築路公債基金附加洋貳千一百六十元，建設附加洋貳千一百六十元，保安附加洋一萬六千四百九十四元，綜計各項附加洋四萬三千七百零九元，如遇水旱偏災之年，即隨秋成減折征收，二十三年以前附加，不隨秋成蠲減，其自治附加，係自民國二十

年呈由民政廳核准帶徵，財務附加教育附加，均呈准主管廳自十七年下忙起帶徵，築路公債基金附加，係十八年上忙奉財政廳訓令帶徵解省，自二十年下忙起留縣半數，作為建設經費，保安附加係二十一年呈報民財兩廳及保安處核准帶徵，現統由縣府經徵處隨同正稅併收，分別解撥。

契稅年額徵教育附加洋五千三百三十五元，民國十二年八月，呈奉財政廳核准帶征，現由契稅局隨同正稅併收，繳送財委會發放教育經費。

牙帖捐年額徵教育附加洋六百三十八元，民國十八年奉省政府訓令帶徵，現由縣府經徵處隨同正稅併收，繳送財委會發放教育經費。

牲畜稅年額徵教育附加洋六百六十貳元，係呈奉財政廳核准自民國二十二年五月起帶徵，現由縣府經徵處隨同正稅併收，繳送財委會發放教育經費。

屠宰稅年額徵教育附加洋六百五十二元，帶徵年月及徵繳手續與牲畜稅

同。

縣有公款年約收息金洋一百零八元，係救濟院經收，作為該院經費，縣有學款年約收息金洋一千一百貳十貳元，係前教育局現改縣府第三科管理，全數作為教育經費。

縣有公產年約收租息洋四千零八十二元，由財委會救濟院分管，係辦地方慈善事業及充各機關經費之用，縣有學產年約收租息洋貳萬四千三百七十六元，現歸縣府第三科派員管理，全數作為教育經費。

縣立各小學學費年收洋二千二百五十元，由各該校收繳，作為教育經費。省庫年補助縣府直支經費一萬九千九百八十二元，賦稅經徵處經費四千一百五十二元，保安警察經費二千九百七十六元，裁局改科經費三千一百八十二元，區署經費四千零五十八元，共計補助洋三萬四千三百五十元，

十四

此外尚有催徵舊賦提成年約收洋二百元，亦係補助地方公用。

盱眙各項支出屬於省稅方面者，分述如次：

- 一、田賦造串費年支四百三十四元，按年編造預算書請領。
- 二、兼理司法經費年支三千元，按月編造預算書請領。
- 三、監所經費及囚口糧年額支七千五百六十元，按月編造預算書請領。

- 四、縣府及經征處保安警察各區署裁局改科等項補助費，共洋三萬四千三百五十元。按月分款請領。

附加須解省者，築路公債基金附加年額洋二千一百六十元，除代兌築路公債票本息呈請抵解外，徵存之款，悉數解庫，保安經費附加年額洋一萬六千四百九十四元，按月解庫發放。

盱眙各項支出屬於縣稅方面者，分述如次：

一、行政費 縣政府(包括經徵處及保安警察等項)年支洋三萬五千二百九十一元，財委會年支洋一千三百六十八元，第一區署年支洋四千四百六十四元，第二區署年支洋五千一百八十四元，督學技士旅費年支洋三百元，共計年支洋五萬一千七百九十一元。內有省款補助洋三萬四千三百五十元，實支縣款洋一萬七千四百四十一元。

二、教育費 縣立完全小學十三所年支洋一萬五千八百九十二元，縣立初級小學二十所年支洋一萬一千二百八十元，短期小學三十所年支洋四千一百二十五元，民教館一所年支洋二千五百四十元，區教育委員二人年支洋四百八十元，公共體育場一所年支洋一千元，補助第六區農林學校年支洋一千四百元，共計年支洋三萬六千七百一十七元。

十五

三、建設費 水利督導費年支洋六百元，森林施業所年支洋四百八十元，度量衡檢定分所年支洋三百六十元，無線電台年支洋七百二十元，長途電話管理處年支洋七百二十元，雨量測驗站二處年支洋一百六十八元，共計年支洋三千零四十八元。

四、救濟費 救濟院經費年支洋三百六十元，養老孤兒所年支洋一千七百八十元，共計年支洋二千一百四十元。

五、雜支出 公學田完納田賦年共支洋九百六十五元。

六、總預備費年支洋二千六百六十三元。

七、各項臨時費年共支洋二千零四十元。

交通

盱眙臨山帶河，地勢雄偉，歷代用兵，恆依爲天塹，故交通方面，極感梗塞，近數年來，因建設爲政治中心，縣鄉各道，乃經次第修築，羊腸悉

爲康莊，而水路淤淺之處，亦由導淮委員會從事疏浚，水陸交通，漸臻暢達，他如郵電各事，亦逐見進步，茲特分別縷述于后：

水路：本縣西北濱淮，係由五河入境，經縣屬浮山舊縣河梢橋等鎮至縣城，東折經老子山繞洪澤湖梢注蔣壩出境，分挹江海，水面往來，除帆船外，現有都梁號汽船一艘，駛行五疋之間，間日一班，尙稱便利，商品運輸，半爲該船是賴，至帆船分魚鷹鴨梢糧划小駁等種，大者可容三十人，小者可容五七人，載重數十石至數百石不等，日駛可及百里，逆風則感阻滯。

女山七里兩湖，在縣之西南角，均係淮河支流，女山湖通明光鎮，七里湖通澗溪鎮，亦商品運輸之幹道也，

兩湖水產甚富，卽蓮芡一項，年產均在兩千元以上，而女山湖所產之銀魚，蝦米，尤膾炙人口，爲本縣唯一之土產。

陸路：本縣陸路交通，除濱淮一帶外，可分爲四大幹道，東經埧頭橋馬壩大通蔣壩等鎮達天長及淮陰兩縣，西南經打石山河梢橋澗溪等鎮達嘉山通津浦鐵路，南經清水壩西高廟達來安六合，西北渡淮河北岸抵潘村通五四兩縣。

以上各路，爲本縣主要幹道，其他支路，不計其數，至交通工具，僅有土車小轎黃包車等三項，伏價按日計算，每日每名最多一元，少僅四角，日行約八十里。

郵政：本縣郵政，創始於遜清末葉，初爲代辦所性質，民國六年，始改爲三等郵局，近年馬壩蔣壩大通潘村津里澗溪古沛等鎮，亦經先後設立郵櫃暨代辦所，本年六月，蔣壩代辦所，改爲三等郵局。

電政：本縣因交通梗塞，電報局迄未設置，無綫電於二十三年由縣籌設，本省各縣均可通電。

長途電話，因限於地方財力，幾經籌劃，本年六月間始將縣與區署聯保間之幹線架設完成，現更向五河接線，與各埠之電話連絡。

縣區通話以後，行政效率，無形增加，蓋消息靈通，一切措施，自臻迅速也。

經濟

本縣僻處皖北，交通不便，而農民又占全縣人口百分之八十五，以故工商各業，多守舊規，罔見進步，煤石等礦，亦因地方經濟困難迄未鳩工開採，茲將各項實況，撮述如次：

工業：本縣工業，全係手工，出品粗糙，且僅有紡紗竹器兩種，就地行銷，年約四萬餘元，此外則爲木瓦兩業，木業所製成品，尙稱堅實，近亦仿京蚌新式，瓦工方面，雖墨守舊規，而其精巧之處，頗足稱許，緣本縣因山設治，城內卽峯巒起伏，縣名盱眙卽本於此，故所有建築，多於巉

十七

巖峭壁上，因勢堆砌，就山取材，不施泥土，自能整齊堅固，技術高妙，迥非外籍工匠所能及，總計商業工友，約數一千餘名，每年營業收入，亦在十萬元左右。

全縣業經成立之職工會，共計廿一業，工人最多者，爲瓦木竹漆草車理髮成衣屠宰捕魚碼頭勤行等十二業，次卽棉花茶浴水木水磨駁船茶食鞋廚等九業，共有工友七千餘人，全部工藝出品，年約六十萬元。

商業：本縣商業，往昔尙稱繁盛，自廿年厘金裁撤，鹽改輪運，又因大水爲災，農村瀕於破產，市面頓呈蕭條！營業總額，一落千丈，茲將各業情形擇要摘述如次：

陸陳業：本縣沿淮百里，淤灘甚多，以麥產爲大宗，稻秫等谷，亦爲主要農產，而棉花瓜籽年產亦復不少，歲收總額，約在四百萬石，以全縣人口計算，除自給外尙可輸出二百餘萬石，全年營業，當在一千萬元以上